

教育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06 年第 2 次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	106 年 7 月 24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會議地點	本部 216 會議室				
會議主持人	召集人蔡政務次長清華(10 時 40 分後楊委員芳婉代)		記錄	黃乙軒	
出席人員	吳委員志光、郭委員麗安、李委員嵩茂(尤科員漢翔代)、黃委員雯玲(傅專門委員瑋瑋代)、楊委員芳婉、楊委員貴顯(游副處長騰益代)、鄭委員乃文(黃專門委員蘭琇代)				
請假人員：黃委員馨慧、陳委員焜元、羅委員燦煥					
列席單位及人員					
行政院 性別 平等處	容諮議怡仙	綜規司	傅專門委員瑋瑋	人事處	褚衍伶小姐
		高教司	李科長惠敏	法制處	尤科員漢翔
		技職司	張教育副參事佳琳	統計處	游副處長騰益
資料司	韓高級規劃師善民 彭雅婷小姐	師資 藝教司	姜專門委員秀珠	終身 教育司	顏副司長寶月
國際司	歐一等教育秘書淑芬	秘書處	李專門委員啟光	私校退撫 監理會	王姿文老師
政風處	張科長湘中	新聞組	李督學洎言	會計處	黃處長永傳 沈科員玉珍
青年署	呂科長松青	國教署	王專門委員慧秋 吳明勳先生 莊文鈞小姐 王金香老師 李念庭小姐 傅詩容小姐		學特 教務司
體育署	夏專員淑蓉 李科員聯康 陳衣帆小姐 林春妃小姐 郭怡君小姐				
請假單位：參事室、督學室、國會組					

壹、主席致詞：(略)

貳、確認上次（106 年第 1 次）會議紀錄。

決定：會議紀錄洽悉。

參、報告事項

一、本專案小組 106 年第 1 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單位：專案小組秘書單位)

決 定：

一、有關國教署「提供原住民族及偏遠地區托育資源」106 年之具體規劃案及國際司「財團法人高等教育國際合作基金會」女性監察人未達三分之一案，持續列管。

- 二、終身教育司「短期補習班人員納入不適任教育人員通報與資訊蒐集及查詢案」同意自行列管，俟有具體進度時請提案報告。
- 三、請學務特教司針對本部性別平等機制簡化整合案，配合行政院性別平等處「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推動性別平等計畫」之進度及本部施政方向，主動提出相關整併方案。
- 四、餘洽悉並解除列管。

二、有關本部所屬委員會（含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及青年發展署）任一性別比例控管情形（截至 106 年 1 月 31 日止），報請公鑒。（報告單位：人事處）

說明：

- 一、依原行政院人事行政局（現為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97 年 3 月 28 日函略以，各機關應確實檢討所屬委員會委員任一性別比例，如未符合任一性別比例達三分之一者，並填列原因分析及改善計畫（應列明改善時程）。
- 二、有關國教署、體育署及青年署之所屬委員會任一性別比例控管情形，本部前以 105 年 10 月 14 日臺教人（一）第 10500143114 號函請該三署定期（每年 1、7 月）至人事總處調查表系統填報，並報本部備查。
- 三、截至 106 年 1 月 31 日止，本部所屬委員會性別比例控管情形如下：

（一）由本部直接列管之委員會計 51 個：其中 47 個所屬委員會任一性別比例已達三分之一，達成率 92%。

（未達標者：1.本部學校衛生委員會【綜規司】，理由：因本部及衛生福利部政務次長職務異動，原 2 位女性委員改任為男性。

2.第 10 屆私立學校諮詢會【技職司】，理由：因本諮詢會係自私立學校教師代表、學校法人代表及有關機關代表遴聘，囿於私立學校相關協進會理事組成之性別，爰未能符合女性委員 1/3 之限。

3.本部第 6 屆人權教育諮詢小組【學務特教司】，理由：本部政務次長職務異動，由女性委員改任為男性。

4.學產基金管理委員會【秘書處】，理由：改選時女性委員提供名額不足。）

（二）由國教署列管之委員會計 9 個：其所屬委員會任一性別比例均已達三分之一，達成率 100%。

- (三) 由體育署列管之委員會計 13 個：其中 12 個所屬委員會任一性別比例已達三分之一，達成率 92%。(未達標者：教育部體育署輔導申辦重點國際單項運動賽會任務型協助小組，理由：任務型協助小組係由單項運動協會、地方政府及中央各部會代表組成，小組委員多為機關團體推派代表，較難控制性別比例。)
- (四) 由青年署列管之委員會計 4 個：其所屬委員會任一性別比例均已達三分之一，達成率 100%。

決 定：

- 一、有關第 10 屆私立學校諮詢會獲吳志光委員口頭請辭，請技職司協處改聘女性委員，即符任一性別比例達三分之一原則。
- 二、爾後請各單位於提名程序時，考量當然委員之性別比例，續邀請部外單位提名所需性別人數額度，俾利委員會組成符合性別比例原則。
- 三、請綜規司、學務特教司及秘書處於未來改聘時，符合任一性別比例三分之一之原則。

三、有關本部 107 年度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編列情形表，提請核備。(報告單位：會計處)

說 明：依據中央政府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規定，各機關應就已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作業並經核定之中長程個案計畫填列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編列情形表，提報各該機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核備。

決 定：建請補充「擴大幼兒教保公共化計畫(106-109 年度)」之「評估結果與經費編列相關之說明」，本案同意核備。

四、有關本部「107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提請核備。(報告單位：會計處)

說 明：本部 107 年仍為「修正性別預算作業試辦計畫」之試辦機關，須於試辦期間填具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提報本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通過後，再於行政院性別預算系統報送至該院性別平等處彙編。

行政院性別平等處發言紀要：

(一)有關「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編列情形表」及「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之差異，係因應「修正性別預算作業試辦計畫」所產生，現行以兩表併陳方式辦理。

(二)有關「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之修正補充事宜，本處將提供書面意見，請貴部據以辦理。

決 定：本案照案核備，建請行政院性平處爾後提供相關填寫之指引說明予本部參考。

五、有關本部所屬非營業特種基金就 106 年度預算編製「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提請核備。(報告單位：會計處)

說 明：

一、依據「研商國營事業及非營業特種基金 107 年度預算籌編相關事宜」會議紀錄略以，本部所屬非營業特種基金 1/2 以上單位，應就其 106 年度預算案有關性別預算部分，編製「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提報本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通過後，再於行政院性別預算系統報送至該院性別平等處彙編。

二、彙整國立臺灣大學等 29 單位 106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擬提請核備後彙送該處。

決 定：本案照案核備，建請參照行政院性平處後續提供書面意見，由本部轉致學校了解爾後如何具體填報。

六、有關行政院性別平等會各分工小組會議、會前會及委員會議追蹤列管事項，報請公鑒。(報告單位：專案小組秘書單位)

說 明：

一、依據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106 年 2 月 2 日院臺性平字第 1060162397 號函，「各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運作原則」第 7 點已明定各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應將性別平等會(含各級會議)決議事項納入工作報告及分工追蹤管考事項，爰請相關單位填具辦理情形。

二、經本小組通過後，續提報各列管會議。

決 定：追蹤列管事項辦理進度洽悉，續提報各列管會議。

七、有關本部「105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檢視意見，報請公鑒。(報告單位：專案小組秘書單位)

說 明：案內成果報告前經本小組前(第 1)次會議通過後報送行政院，續經行政院性平處提供檢視意見，請各相關單位錄案持續辦理。

決 定：洽悉，請各相關單位(終身教育司、國教署、體育署、人事處及學務特教司)參酌檢視意見，規劃辦理 107 年度工作計畫。

肆、討論事項：

案由：有關本部「106年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自評結果，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專案小組秘書單位)

說明：

- 一、依據「106年行政院所屬機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及獎勵計畫」辦理。
- 二、本次考核期間為104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考核項目及本部彙整內容如下：
 - (一) 必評項目：本部各單位及所屬機關提供考核指標資料在案，總分計89.12分，加分計12分。
 - (二) 自行參選項目(性別平等故事獎、性別平等創新獎)：
 - 1、青年署提報《蔡譯葶—打造一個爺爺奶奶的夢》。
 - 2、體育署提報《薛楚頻—加速前進贏得勝利關鍵》。
- 三、本案通過後，依提報期限(106年7月31日前)報送行政院，後續實地考核業訂於106年10月18日(星期三)下午2時舉行，由行政院性平處代表及學者專家3名組成之考核團隊蒞本部考核，屆時陳請部、次長主持，並請各相關單位及三署派代表參與。

決議：

- 一、必評項目：有關提升「中高階女性主管於當年度參加中高階培訓課程比率」，請人事處錄案辦理；餘請秘書單位檢視自評結果，如為「不適用」項目請加註說明，同意報送行政院。
- 二、性別平等故事獎：請青年署及體育署依據委員建議，補充強化機關之政策措施及性別平等意涵後，提報參選。

伍、主席指示(無)

陸、散會(中午12時10分)